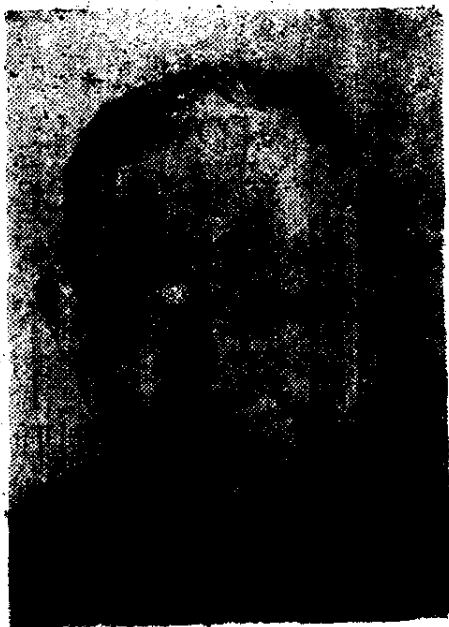




季恺怎样从民主人士 成为共产党人

钱 秉 基

一九四〇年八月，新四军东进到如皋，成立共产党领导下的如皋县政府。随着我军继续东进，县府东迁。后来实行如东如西分治。一九四一年三月成立如西县政府时，首任县长季恺。据说这是由陈毅同志提名而任命的。人们也许要问：季恺的家庭是夏堡的大地主，他在当时不是共产党员，为何能得到党的信任而受到如此重用？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不妨从季恺的生平经历中来寻找答案。

一、接受革命教育 与党合作办事

季恺，字寿慈，一九〇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生于如皋夏堡。父季仁安，字纯之。兄季藩，字介屏。妹季娟。季家有祖遗田产二千六百亩，油坊一所，房屋一百多间。季恺七岁上小学，十三岁入省立南通第七中学，一九二三年中学毕业，到北平平民大学攻读法律。一九二四年，中国共产党创始人之一的李大钊担任他们的《国际公法》课的老师，经常讲授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意义，宣传进步思想，对季恺的思想影响较深。当日本帝国主义炮击大沽

口，北平各大学进步师生在李大钊的领导下，举行“三·一八”反帝示威游行。季恺参加散发传单，队伍走到东单牌楼北接近铁狮子胡同时，他亲眼看到军阀派兵开枪屠杀革命群众，结果死四十余人，伤二百余人。季恺目睹宋绍斌同学当场牺牲，激起义愤，决心投身革命。此时，经同学陈宣燮（徐州人）、李树庭（山西人）介绍加入国民党左派，直属国民党北京市委领导下的北平平民大学支部（市委设在北京翠花胡同十三号）。

一九二六年底，季恺准备去广州参加北伐，经过上海时听说北伐军已到福建。于是季恺返回家乡，宣传反帝反封建，组织国民党，参加党务活动，检举土豪劣绅，迎接并配合北伐军进驻如皋。他和共产党员苏德馨、王玉文、徐芳德一道，控告了如皋西乡的土豪章伟、卢殿槐以募“联军捐”为借口勒索民财的罪行，而使他们入狱。在一九二七年蒋介石“四·一二”叛变革命以后，国民党江苏省党部改组，由叶秀峰等人操纵。成昌五通过叶秀峰的关系被任命为国民党如皋县党部特派员。季恺经成昌五介绍参加国民党如皋县特别委员会为委员，经省党部批准加委，并兼任农工商部部长。在这个部，苏德馨任秘书，王玉文任干事。季恺除开会外，平时很少到县党部，实际工作由苏德馨、王玉文负责。一九二七年七月，季云（季子峰）被反动军队的伍文渊师长逮捕，送国民党江苏省清党委员会。季恺即往南京营救，与江苏省清党委员会头目邹建言交涉。邹建言问季恺家庭经济状况，得知季恺是大地主，立即向成昌五表示“季恺可以参加清党”。于是，季恺就成了如皋县清党委员会成员。当成昌五和季恺走出省党部门口后，成对季说：“如皋有共产党的秘密联络点，是六甲的徐芳德。”季恺听了一惊。因徐芳德和季恺是高小同学，又是一起检举土豪章伟和卢殿槐的同志。季恺想如果徐芳德被捕。土豪劣绅们必然反诬我们都是共产党，苏德馨和王玉文也会牵连进去。面对这种情

况，季恺一面留成昌五在南京多住一天，一面到鼓楼旅馆找张兆山（同季恺一起去南京的）。正巧如皋师范学生刘季平也在场。季恺随即拿出路费，请刘季平、张兆山二人迅速返如，送信给徐芳德，及时转移，免遭不幸。如皋县清党委员会先由成昌五、季忠琢（季璞成）季恺三人组成，后来苏德馨、王盈朝打入这个组织。季恺在中共如皋县秘密县委书记王盈朝的影响下，革命思想逐步提高，政治态度逐步明朗，配合共产党人，抵制成昌五等人的阴谋活动。以致国民党在如皋的清党中没有清出真正的共产党人，共产党组织不仅没有受到破坏，相反清出许多国民派右派。清党后剩下近二百人大部分是共产党跨党的同志和国民派左派。这就有力地挫败了国民党在如皋县的清党阴谋。

一九二八年，国民党清党后，共产党员从城市转入农村。季恺受陆梓卿等数十名乡董的联名推荐，被如皋县政府任命为卢港市行政局长（当时四万人以上的乡镇称市），苏德馨任财经股长，王玉文任公安股长。整个卢港地区的权力主要控制在共产党员手里。为后来发动“五·一”农民起义，创造了有利条件。

二、提供枪支弹药 支持红军武装

“五·一”起义失败后，坚持在如皋西乡做恢复工作的有徐芳德和王玉文（化名老丁）。王玉文因缺少武器，向季恺借了一支手枪，百余发子弹。一九二九年秋，如皋工农红军武装发展很快，急需大量武器，就委托季藩借建立自卫团的名义，向苏北剿共指挥李长江买步枪数十支，子弹万余发供给红军。李长江为什么能够卖枪和子弹给季藩与季恺的呢？这中间的内在原因是：江苏省保安部队派兵驻在古溪，头头是杨学义，此人乃李长江的亲信。每次他带兵路过夏堡，季藩都留他们吃饭。有一次谈到如皋县长刘昌言杀害无辜农民，造成官逼民反的事。随后，杨学义将

此事传到李长江耳里，引起李长江的注意。原来，刘昌言在宿迁当县长的时候，曾控告过李长江“通匪”。在李长江心目中，刘昌言放在如皋县是个眼中钉。于是暗示季家把刘昌言搞掉。此后，季恺就发动了一批地方绅士，联名向江苏省政府控告刘昌言在古溪非法杀人，官逼民反。加之刘昌言在如皋城里树敌较多，几处对刘昌言处境不妙的反映汇集到一起，刘昌言终被撤职。从此李长江和季家的关系格外密切。尔后有一次，杨学义赌钱把军饷全部输光，拜倒在季藩脚下大哭，说：“这次没命了，军饷输光了！”季藩问：“输了多少钱？”杨学义说“二千元。”季藩慷慨解囊相赠。杨学义感激涕零说：“大先生，你是我救命恩人！今后你有何事，我定效犬马之劳。”以后，杨学义为在李长江与季藩、季恺之间沟通关系尽心出力。所以，季家向李长江购买枪支弹药就比较顺利。

一九三〇年扩建红十四军，季藩开辟了另一条买枪的渠道。上海公安局长沈子云（沈靖华），曾在如皋当过公安局长。季藩向沈子云提出要买枪保家自卫，如能买到定给酬劳。沈子云见有利可图，欣然同意。八月下旬，季恺到上海向沈子云一次就买到步枪五十余支，子弹五千发（另有盒子枪十二打，手提机枪五支，未能付到）。沈子云交代部属把武器装箱，贴了上海公安局的签封。季恺身上带着国民党如皋县党部农工部长的证件，加上利用朱明亚在国民党军队中任职的熟人作掩护，沿途没有被搜查，顺利运到如皋，先放在教师孙孝起家，然后再运到夏堡。可是枪一到家，听说李吉庚叛变，王玉文被害，就将一部分枪交给党组织，另一部分枪也藏了起来。

其实，在一九三〇年四月红军攻打老户庄时，季恺支持革命的活动就有所暴露。一天下午，季恺带了几个卫士到连庄小学和红十四军的领导人会晤，向红军领导人透露了国民党如皋县政府

的惊恐情绪和反共部署，并赠送了一张军用如皋地图。当红军领导人提到急需武器时，季恺就叫朱恒靖的老婆朱桂英（绰号状元）把家中的手提机枪和子弹交给周方（原一师一团五营政委），周方连同地图一并交给红十四军军长何坤。打老户庄失利，何坤军长牺牲，手提机枪被敌人打扫战场时捡去了。由于手提机枪上有号码，成了季恺“通共”的证据。季恺先后购买枪支二百余支，子弹数十万发。其中一部分支持了革命武装。

三、协助惩办叛徒 二季被捕入狱

一九三〇年八月二十三日，李吉庚到黄桥向省公安大队长杨蔚自首，带领二百人投敌。胡桂山向驻卢港的县警二中队队长陈清勋自首。一天，胡桂山带领县警前往三里港围攻红军，朱祥芝、朱恒靖等逃到季恺家藏身。忽然降雨，季恺得知他们的来意后，一面派党驻在季处的交通俞儿飞奔三里港，通知红军转移，一面留县警吃饭。饭后陪同县警一起出发，但心中甚为不安，沿途放枪报讯，并想借机打死胡桂山，未遂。县警到达三里港，刘万富企图叛变故意未走，受叛徒胡桂山向敌军警指点，结果人枪均被敌人捕获。县警随即又去瓦屋头捉朱恒靖等。季恺一时情急，怕刘万富泄露枪支是他家提供的，乘县警防范疏忽时将刘万富击毙。不久，季恺从上海运枪回到夏堡，知道泰县孙明甫自首，王玉文被李吉庚杀害，季非常痛心。当时自首投敌之风甚盛。草荡庄支书李兰浦到卢港自首后即组织民团反共；卢港区和如黄线南纷纷出现反共民团。卢港区委指示季恺协助红军和桥梓蠋组委席正玉肃反。顾家珍负伤在季家治疗，她向陈慕东医师表示要去自首。季即向桥梓蠋支部反映。卢港区委、桥梓蠋组委的同志商量后，一致认为要自首者应即杀掉，免得组织和同志受害。这时杨小三与小老婆施赤君等十余人自草荡庄前来拿枪，也

去自首。朱恒靖、朱祥芝见到环境恶劣，无法坚持也动摇了。一天夜里在季家召集五、六十人商量如何应付现状。朱恒靖说自首作为过渡，将来仍要暴动。朱祥芝说自首是“生路”，不自首是死路。并说第一次暴动失败后生活上如何痛苦。季恺兄弟和区、乡党的干部研究了大家的想法，认为应分别对待：①说自首是过渡者，让他们去自首；②坚决要去自首者杀；③不自首者发给路费前往上海，以后供给生活费用；④面目不红者介绍到季家的佃户家暂住。大家认为朱祥芝非杀不可。不杀，桥梓岬、三里港一带的人都要受害。时已深夜，支书吩咐各自休息，并布置朱祥芝住宿在东北角的黄国甫家。哪知到天明去击毙朱祥芝时，朱却住在村北蒋锁儿家。结果误杀了好同志张新思、张新汉、周乃耕。发觉后，赶到蒋锁儿家捉住朱祥芝立即枪决。当时，党组织决定处决叛徒，是因为叛徒危害组织和同志们的安全。季家兄弟怕自首者供出自己支持革命活动的情况，被土豪劣绅控告，招来杀身之祸。所以季氏兄弟支持对自首叛变者杀，对不自首者供给路费外出谋生，以便将来对自首分子的情况可以说清楚，以证明季家无反共之意。

一九三〇年九月，国民党如皋、泰兴、泰县、靖江、南通五县县长和土豪劣绅联合召开“祝捷大会”。泰兴的黄璧成、黄邦之，如皋的卢金松、卢焕文、卢植斋、章卓斋等几十人联名控告季恺通共，叛徒杨小三的老婆施赤君（叛徒）到会上哭诉，扬言要为丈夫报仇。李吉庚也在会上“控诉”季恺杀死他的干儿子朱祥芝、杨小三、刘万富等，并把季恺借给红军手提机枪一事端上了台。一九三〇年九月十五日下午，国民党如皋县长钱佐伊以检阅季家的保卫团为名，率领一个连的兵力和土豪劣绅代表卢金松、国民党如皋县党部秘书俞浩、警察队中队长陈清勋等人来到夏堡。九月十六日，钱佐伊借召集保卫团训话之机，将保卫团和

潜伏在其内的红军干群共百余人全部缴了械，并要把这些人抓走。在这紧急关头，季恺挺身而出，说“有官司跟我一个人打！他们都是我家的佃户。”应把他们释放。随手将手枪交给国民党如皋县党部秘书俞浩，请其转交律师季璞成。当时卢金松一伙，准备在半路上将季恺打死，但因俞浩在旁，没有得逞。

在如皋第一审时，就有胡桂山、丁昌荣、邓秀庭、刘仁山、解逢友、谢坤发、马能奎、俞丽生等八个叛徒当面对质，并用各种严刑逼供，季恺拒不承认。

如皋西乡的卢金松、卢焕文、章伟、宋星白、宋秀生、朱文忠、席文耀，泰兴县的黄璧成、泰县的陈琪权、孙明甫等八十余人先后联名控告，并向如皋县长钱佐伊行贿，扬言“我们几十家的钱不信就没有季家多，季恺就是一个金脑袋，我们也买得起。”他们写的状词中理由是：季恺任如皋县农工商部长时，包庇共产党员苏德馨、王玉文煽动农工商民闹事，此乃萌芽期；民国十七年“五·一”暴动未遂，此乃成长期；民国十九年（一九三〇年），共产党人潜伏江北，组织武装，季恺借给枪支，助共发展；这一年的卢庄之战，季恺事先派人潜伏，致使卢庄化为灰烬；老户庄之役，季恺提供武器，派家丁参战等等，实属罪大恶极，特请求将季恺就地正法，以遏乱萌，宁为一家哭，不为一路哭。”（此状词是通过律师季璞成用钱买通县府书记抄录得来的）。

共产党员叶胥朝和国民党人罗奕民以国民党如皋县党部的名义从海安向省党部发电报：“季氏一案，情况复杂，恐有冤情，请提省审察。”省党部批准了，同时，叶胥朝、罗奕民针对土豪们联名写的状词，联合数十位有声望的人士实行反控告，指出他们是因为田地财产纠纷，挟仇陷害季氏兄弟。这时又搞到五县几十个土豪给如皋县长钱佐伊大肆行贿的礼单，作为他们必欲置季恺于死地的佐证，反过来控告钱佐伊贪赃枉法。在如此激烈的斗

争中，季氏兄弟终被解省审理。

四、难友献计斗群魔 贿通法官免死刑

季恺一到省军法会审处，就打听到会审处处长叫钱家骧，是钱佐伊的亲戚。这个难题如何对付呢？季氏兄弟的父亲季仁安，因两个儿子被捕，只有女儿季娟在家。季仁安想：宁愿倾家荡产，也要设法营救两个儿子回来。他叫女儿跟随，季恺、季藩关押在哪，她就跟到哪，以便打听消息，组织营救。正好钱家骧初审季恺之后，就允许家属接谈。季娟装着年幼无知，推说没有带钱，又不能做主，希望钱家骧给其父亲季仁安写封信。钱家骧不知是计，随手写了一张便条。季家取得这张纸条作为证据，就联合几十个人控告钱家骧意欲受贿，迫使钱家骧不得不“回避”，从而使他无法插手审理此案。十二月，季氏兄弟和在如第一审时对质的八个叛徒都被解往镇江，先关在省府卫队连，后转到省会公安局警察大队第二中队。这时遇到在押的徐家瑾（共产党员，季恺的高小同学。）还有张友菊、茅理等同志。他们得知季恺因支持共产党而被捕，既表同情，也帮助季氏兄弟对付敌人。他们首先对八个叛徒晓以利害，指明军法会审处是专门杀共产党员的。到这里来的人只卖下半身（指任其用刑拒不招供），不卖上七寸（即不自首）。季氏兄弟有钱有势，你们（指叛徒）说季氏兄弟通共，你们八人首先要在法庭上承认自己是共产党员，然后才能为他们二人通共作证。茅理举了个例子说：“一个人要拖别人下水淹死，自己就要站进深处，被拖的人总是在浅处。别人可能不会淹死，而自己却很可能首先淹死。现在打官司是有钱则生，无钱则死。”那八个人，邓秀庭是季家的亲戚，丁昌荣是季家的佃户，这两人接受茅理的意见，要求难友张友菊代写辩诉状，说明自己不是共产党员，并提出了反证。其他六人也先后请张友菊代写辩诉状，

否认自己是共产党员，说明以前是在严刑拷打下诬陷了季恺和季藩。这样，控告季氏兄弟通共就无人证。（从此，季氏兄弟转押省会公安局警察大队部，其余八人仍押二中队。不久，徐家瑾、张友菊壮烈牺牲。茅理只承认抢劫了亲戚的财物被判徒刑。）

一九三一年秋，国民党江苏省军法会审处在审讯叛徒仇恒忠（化名王益之）时，将狱中有共产党嫌疑者的照片给仇恒忠指认，凡仇恒忠认定的共产党员均遭杀害。当指认到季恺时，仇恒忠供称：“季恺不是共产党员，但听说有帮红军买枪的事实。”审讯者追问他是听谁说的，仇恒忠说是听刁春仁、尹之初说的。可是刁春仁、尹之初因受到叶胥朝同志的教育而予以否认。（以上情况是军法会审处书记官赵正堂收贿后，叫其弟赵铁生提供的线索，并索贿二千元。）赵并将“季恺不是共产党员”一句抄写放在季恺的卷宗里。

由于人证翻案，仇恒忠否认季恺是共产党员，军法会审处不受理此案。因此，季氏兄弟先被押在镇江中山路九龙巷的一个监狱里，到一九三二年秋，又被押解到设在扬州的江苏省绥靖督办公署，由徐贵审理。徐贵声称季恺要被判死刑（其实是索贿手段）。季家贿赂给徐贵五千元现钱及房契等。徐贵判季恺徒刑十五年，判季藩徒刑十年，押送扬州监狱。

五、狱中密约献枪 季案风波再起

一九三三年春，季恺在狱中看到包酱菜的报纸经济栏内有“交易所股金奇跌”的消息，有“共产党徐向前部队从信阳到郑州发展数万人”的新闻。此时季藩提出“我家有十几支枪未被缴去，愿意提供给共产党组织武装红军，但与党组织没有联系。”次日，叶胥朝将此事告诉魏其楚、王治平。经他们研究后告诉季恺：“泰州狱中有个难友吴治平，原是中共江苏省委巡视员，他

与地下党仍有联系，可请他写信给上海党组织派人来联系。”不久接到季璞成律师来信说：“他有个同学是国民政府行政院秘书长，也是立法院立法委员，此人找到一九三一年一月一日政治大赦条例。季案可请求行政院按法赦免。又经审理季氏兄弟不是共产党员，由绥靖督办公署审判是管辖上的错误，判决无效，应发回如皋更审。”季氏兄弟在押回如皋前，又写信给吴治平讲“资本”问题暂且不提，等出狱后再说。一九三三年秋冬之间，季氏兄弟被押回如皋。国民党如皋县组织的临时法庭审讯他们时，得悉吴治平被解往省政府自首叛变，供出了季氏兄弟信中谈的枪支问题。特务朱元楨到如皋看守所限令季氏兄弟交出枪支，遭到季恺痛斥和否认。朱元楨又将季家的管帐先生周少卿逮捕，一齐解往省政府。在吃饭时，季恺遇到吴治平，吴说：“我已自首，问题已解决，不久即可到北京某特务机关工作。”季恺问吴：“王治平的信中怎样讲？”吴说：“信上讲的是资本。”季说：“听难友讲你在泰州狱中卖香烟火柴缺少本钱，所以叫王治平写信给你，支持你做买卖的本钱。如果你认为‘资本’竟然是枪，这不是坑害了我季家吗？希望你按‘资本’讲话吧。”在审讯季恺时，法官沈剑虹首先胡说什么“自首是出路，不自首是死路一条。”季恺接受难友们的“宁死一个，不死一窝。”“自首肯定死，不自首倒还可以生”的教育，态度坚决。只说“我是国民党党员，不是共产党，无法自首。”沈剑虹说：“你家中有枪。”季恺说：“我家的枪全被钱佐伊缴去了。”沈剑虹拿出吴治平的信，随后叫吴对质。吴说：“信上写的是‘资本’，我以为是枪。”沈剑虹无可奈何，对季恺施以电刑，也未有所获。沈剑虹问季恺：“枪是谁代买的？”季恺答：“是好朋友姜魁一买的。”沈剑虹派人到南通抓姜魁一，姜已死。沈剑虹指斥季恺“老交死人。”季恺说：“我父亲死了几年都不知道，哪能知道姜魁一的生死？！”

沈剑虹并问季恺是否参加改组派。季恺答：“参加的。”一九三四年春，季恺被押往南京宪兵司令部，关进陆军军人监狱的“死牢”（甲所）后，因花钱买通关节转关到被判无期徒刑者的“苦牢”（乙所）。（还有生牢，关被判有期徒刑者）季氏兄弟就在从如皋被押解往南京的途中，给律师季璞成写了一封信。于是，季璞成通过关系，商请国民党中央委员蔡元培、邵力子、焦易堂、张冲四人联名去函给南京宪兵司令谷正伦，说明季氏兄弟是被土豪劣绅陷害的。并经如皋江序三的妹夫、原国民党立法院委员焦易堂向有关方面写信。最后由高等法院判季恺有期徒刑十五年。季藩因系兄长，对乃弟管教不严，交保释放。

一九三三年，国民党政府颁布对政治犯的所谓大赦令，减刑三分之一。政治犯在押期间两天折算一天。关押到刑期的三分之一转送到反省院，反省六个月后交保释放。一九三六年三月十八日，季恺因刑期过了三分之一，被送到苏州反省院，从此将计就计，填表或口头上都冒充“改组派”，被编在研究组。同组的有彭康、蒋穆、吴啸仙、李宜之等十余人。季恺在反省院写过两篇文章，题为《战争时的财政政策》、《悲惨的回忆》（小说）。一九三六年十一月底，由如皋大商号恒大、泰和昌和镇江的某商号担当铺保，经叶胥朝到苏州办手续，季恺获释出狱。

六、组织抗日武装 为党开展统战工作

一九三八年三月，日军侵占如皋。季恺组织了抗日游击队，取名为“如皋人民抗日自卫队第二大队”，自任大队长。在葛家桥、八里庄等地与日军打过仗，并请共产党员俞铭璜，薛汉扬和进步青年徐静渔等担任政治指导员。举办干部训练班培养抗日干部。由于俞铭璜等人宣传抗日民主政治，被国民党江苏省保安四

旅的何克谦和朱骥发觉，说季恺的队伍中有共产党，随即把抗日自卫队第二大队缴了械。季恺只身逃往泰州李长江处。由于季恺在狱中六年多，没有说出枪支是从李长江处购买的。李长江认为季恺讲义气，先任命季恺为少校参谋，后担任李长江与新四军挺进纵队的联络副官。这时，俞铭璜也到了泰州，担任秘密县委书记。当俞铭璜到江南与陈毅同志联系前，季恺向俞铭璜提出了入党申请。陈毅同志要俞铭璜指示季恺在泰州对李明扬、李长江开展统战工作。指出这是对季恺入党的考验。从此季恺就在中共泰州地下党组织的领导下积极工作。在这段时间中，季恺首次与新四军直接联络的干部是陈扬同志。为了陈扬同志的行动方便，季恺将自己的臂章借给陈扬佩带。国民党江苏省主席韩德勤对李明扬、李长江越来越不放心，派了特务段木贞到李长江部担任政治处长。季恺就为李长江出主意，把他们放到城外，不让段木贞及其一伙进城。

陈毅三次到泰州，都是由季恺事前联系，负责接送。一九三九年八月下旬，陈毅第一次到泰州，就是由季恺出城到九里沟面粉厂引领入城的（详见《陈毅北渡》第17——18页）。季恺向陈毅反映：“我老是在这些人中间周旋，难免不同流合污。”陈毅说：“同流可以，合污不能。”陈毅及其随员三次进泰州城都有一定的危险性。季恺在保卫工作的安排方面尽了力。

在郭村战斗前，新四军干部陈同生来泰州谈判。国民党苏北游击第六纵队司令陈才福带了一群士兵到季恺处（这时季恺担任中校督察长兼联络副官），要缴陈同生的枪。季恺当即命令卫兵把陈才福的枪缴下来，并责斥陈才福：“我奉李长江司令的命令接待客人。你奉谁的命令来缴客人的枪？！看在客人的面子上，把枪还给你，请不要在此放肆！”为了接待来往的地下党同志，季恺专门安排了一家旅馆，在门上挂起“督察处来客，任何人不得入内”的牌子。

得入内”的牌子。杨桂芳、陈玉生、陈同生等常来常往，季恺派人专程护送。

一九四〇年初，季恺将一份重要情报及时送到驻郭村的新四军部队。致使陈才福部在郭村战斗中损失很大。陈才福为此怀恨在心。加之后来召开“剿共”九人会议，季恺给新四军通风报信，陈才福更为恼恨。于是准备逮捕季恺。所幸陈才福部有个营长及时转告了季恺，季恺于七月七日晨带了两个勤务兵，分别骑上三辆脚踏车，借出城检查工作为名逃出虎口。陈才福发觉季恺已出城，立即派马队追赶。一群人马追到靠近姜埭时，见到一个军官坐在三轮车上，以为是季恺，就开枪打死在路上。随后在泰州小报上发表了“季恺逃跑，已被追及，就地正法”的消息。其实，季恺已安然还乡。不久加入新四军东进的队伍。当一九四〇年八月，如皋县建立抗日民主政府时，季恺任秘书。一九四一年三月成立如西县政府时，季恺为首任县长。在任如西县长之后，即一九四二年一月一日，经过长期考验的季恺，终于由许家屯、俞铭璜担任入党介绍人，实现了入党的愿望，成为光荣的共产党员。

七、发挥党员作用 接受组织考验

季恺同志入党以后进步更快了。一九四二年五月中共苏中三地委任命他为如西县县委委员。减租减息开始，他带头执行。县财政发生困难，季恺亲自出面向各地主借钱借粮。他在担任县长期间，服从县委的统一领导。在四十多年之后的现在，正如当年跟季恺共事的县委书记周特夫回忆：“季恺同志工作热情，性格开朗，说话爽直。虽然我比他小近二十岁，给我们之间配合得很好，从来没有发生过矛盾。”

一九四三年七月开展整风运动，抽调县、区干部到苏中区党委党校学习。季恺是奉命调去的干部之一。陈丕显同志是具体负

责领导干部进行整风学习的书记，为季恺的历史作了符合实际的结论。一九四三年十一月八日，苏中行署通令：季恺另有任用，免去如西县长职务。任苏中三分区专员公署财经处长。一九四五年十二月，苏皖边区第一行政区专员公署任命季恺为民政处长。一九四六年七月以后至我军渡江前，季恺任苏皖边区驻苏中办事处贸易局局长、财经处第一副处长。

一九四九年四月我军渡江以后，季恺先后任无锡市人民委员，城建局局长，建筑工程局局长同时还担任江苏省政协委员，无锡市政协常务委员。他认为无锡市是全国有名的风景城市，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应该建设得更加优美，更有气魄。无锡市在解放初期，在市委、市政府的直接领导下，拆除城墙，修筑马路，大兴市政建设。季恺作为一个具体的领导者和执行者，煞费苦心。环城建成解放路，从北向南开辟了一条中山路（柏油路面），路旁绿树成荫。并在西郊惠山脚下迁茅屋、平坟墓，新辟惠山公园。市南还建成游泳池。使无锡市容面貌大为改观。难怪无锡世家荣氏海外后裔在回国观光期间对陈丕显同志说：“共产党真有人才。国民党在无锡二十几年从没有这样的建设局长。”许多旅游者浏览无锡后，对市政建设变化之大，建设之快，无不称赞！

可是，十年动乱期间，无锡市城建局的造反派对季恺给予极不公正的对待，令人痛心！“文革”开始之初，因季恺出身于地主家庭，就恣意抄家，没收一切，连当月发放的口粮票二百四十斤和妻子胡敏（工人出身的共产党员）的七十二元工资都被造反派抄去。当时季恺全家九人，生活无着落，真是被逼到山穷水尽的地步。幸好正直的居委会干部仗义执言，对城建局的造反派据理力争：“即使季恺有问题，其家属也得生活！”这才退出抄去的粮票和工资。季恺在被关押期间，每月仅有二十五元生活费（原系十二级干部），身体瘦弱不堪。“文革”前体重一百四十

斤，竟被折磨得仅剩八十斤。三年的监禁，最后居然决定要予以枪决。此事请示到北京，陈毅同志看到季恺的照片，肯决地说：“此人有功，功大于过。”再问到粟裕、叶飞等领导同志，都说季恺不能杀，他的历史问题早已作过结论。造反派从北京回来后就释放了季恺。可是，人虽然放回家，工资却一文不发，医药费也不报销。季恺终因身心备受严重摧残，于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贫病致死。享年七十三岁。死后，有关方面不肯开追悼会。家属几经申诉，有关方面声称：即使开追悼会，也只能将范围压缩得极小。然而，粟裕、叶飞、姬鹏飞、陈丕显、刘季平、季方等领导同志得知季恺逝世后，随即从北京发来唁电，委派代表致送花圈。江苏省委许家屯、周泽等同志也送来花圈，省政协陈玉生和杨桂芳，南通市曹衍正等老同志闻讯后迅速赶到无锡，瞻仰遗容的达二百多人。曹衍正同志是患中风、半身不遂的老专员，一定要最后看望老战友一眼，叫人用藤椅抬着沿季恺的遗体走了一周，悲痛的眼泪如注。大家都为这位出身于地主家庭、历经坎坷道路而成长为共产党人的战友深切地默哀！

季恺同志逝世十周年了。中共无锡市委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为季恺平反昭雪。季恺老家在如皋县夏堡，现在只剩下一口井，供村民饮水，没有留下什么私产。如今可以认定：季恺的一生，其主流是追求进步，是为党为民的一生。

《总理奉安实录》与沈卓吾

张 远 猷

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十二日，是孙中山先生诞辰一百二十周年。民革中央和中国革命博物馆联合向海内外征集中山先生文物，以示隆重纪念。

江苏如皋县文物管理委员会藏有《总理奉安实录》一书，为孙中山先生葬礼之宝贵资料。此书绫面印中山陵堂图案，卷首冠以总理遗像、遗嘱及奉安哀词以表崇敬，以志不忘。此书内容分为四类：（一）照片四十页一三〇幅，从北京移柩经过津浦路到南京奉安的情景，全都摄影制成图片。（二）记述从民国十四年（一九二五年）四月孙中山先生葬事筹备到十八年（一九二九年）六月一日南京奉安礼成之经过情况，计七十四页。国民党隆重迎葬，党政军要人躬亲其事。孙中山先生亲属有：夫人宋庆龄、子孙科、媳陈淑英、孙男治平、治强、孙女穗英、穗华、女婉、婿戴恩赛、侄孙满乾等参加。（三）自七十五至一三七页，专载各地团体或个人敬献的诔文、祭文、挽联、哀词、追怀文摘要。（四）自一三八页至一五二页，记载组织、人事、章程、审计等项。

中国国民党总理奉安委员会，蒋中正为主席委员，胡汉民等二十六人为委员。办公处总干事孔祥熙。郑洪年为办公处主任秘书。庄智焕、夏光宇、高秉坊、黄祖培、李毓万、沈卓吾为办公处秘书。

奉安专刊编纂委员会，推蒋中正、胡汉民、戴传贤、孙科、

叶楚傖、于右任、孔祥熙为委员。指定梁寒操为编辑主任，郑洪年、高秉坊、夏光宇，刘毅夫、曾克耑、孔璞、符熙腾、沈卓吾、朱子爽、李鸿音为编辑。沈卓吾任专职干事。办事处设于铁道部。议决设秘书一人，专任干事一人，干事若干人。原推梁寒操兼任秘书，因梁寒操无暇兼顾编辑主任职务，议决由沈卓吾专任干事兼任秘书，干事萧大铸、叶天倪、庄智焕、张焘。

由此可见，沈卓吾参与孙中山先生奉安秘书事宜并主持编纂《总理奉安实录》。

我访问沈卓吾内弟成家骅（现年八十九岁，居住如皋城，系铁道部门的退休人员、县人民代表。编者注：成家骅已于一九八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病逝）和熟悉沈卓吾的袁采之（现年九十岁，原政协委员），略知沈卓吾生平。他们尽管年事已高，记忆渐衰，但所述事实仍可反映出沈卓吾生平的片断。

沈卓吾，祖籍如皋县磨头乡，生于如城。父系塾师，父亡母寡家境穷苦，携儿女二人寄居沈家祖祠。沈卓吾幼读于如城孤幼小学，后在如皋工业学校读书，毕业后留校工作。不久，由如皋工业学校陶仕三介绍到上海英商胜家缝纫公司当跑街（推销员）。

沈卓吾去日本，参加孙中山先生领导的同盟会，后返沪仍回英商胜家缝纫公司任职员，秘密从事国民革命活动。

国民党的报纸《中国晚报》，设于上海南京路四八〇号。沈卓吾任经理。民国十三年（一九二四年）五月三十日，沈卓吾在广州，请孙大元帅中山先生演讲革命的三民主义，灌音制成唱片，由《中国晚报》留声部发售。每片售银二元四角，向海内外宣传三民主义，同时筹集资金办报。

沈卓吾在广东任孙中山先生大元帅府参军。民国十六年（一九二七年）国民革命军北伐时，沈卓吾随交通部长孙科在武汉任交通部电话电灯处长。